

# 关于西吉县政协十一届五次全体会议 委员提案办理情况的通报

——在政协西吉县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

西吉县人民政府

各位委员：

现将政协西吉县第十一届五次全体会议确定的提案办理情况通报如下，请予审议。

县政协十一届五次全体会议期间，政协委员从关心西吉经济社会发展和支持政府工作大局出发，积极参政议政，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事业心，深入调查研究、积极建言献策、高度凝练梳理，交由县政府办理的提案 19 件（其中重点提案 6 件、提案 13 件），对改进政府工作、构建和谐社会，促进全县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经过各承办部门（单位）的努力，19 件提案已完成或基本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 一、办理情况

（一）重点提案 6 件，已全部办结。分别是：第 1 号关于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提案。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制定《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方案》等系列政策文件，整合资金 14.37 亿元，精准实施了一批强产业、夯基础、促增收的项目，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全面摸清各类监测对象底数，对 235 户 1117 人监测实行网格化监测预警。常态化开展“四查四补”，做到早发现、早帮扶、早清零。

**第 2 号关于对村级集体资金加强监督、检查、管理的提案。**加强“三资”审计监督，聘请审计公司对村（居）民委员会成员任期财务收支、债权债务情况和离任经济责任进行审计，审计资金 5.54 亿元。强化“三资”清查管理，全县清查核实资产 6.43 亿元，资源性资产总面积 343.51 万亩。制定《关于开展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评估工作实施方案》，对 2019 年、2020 年 63 个中央和自治区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进行了评估。

**第 3 号关于加强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的提案。**在全县推广“拆清整建绿亮管”工作措施和“环境整治积分制”模式，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打造示范村 70 个，劳动力 32.33 万（次），村庄绿化植树 82.79 万株，种植庭院经济 7800 亩，拆除残垣断壁 4285 处，清理生活垃圾 12.44 万吨，改造卫生户厕 3000 座。

**第 4 号关于在县城内增设停车场、泊车位，规范停车管理的提案。**坚持“疏堵结合”原则，开展泊车位常态化巡查监管，合理设置集中停车场，在县城区建设停车场 1.7 万平方米。

**第 5 号关于加大县城道路改造提升力度的提案。**投资 1.34 亿元，对西涵路、吉强东街等道路进行了改造，在葫芦河桥、政府街十字等路段配套交通信号灯等基础设施。

**第 6 号关于加强学校周边环境治理的提案。**制定《2021 年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护校安园”专项工作方案》《西吉县公安局规范校园“护学岗”工作方案》等文件，

依法查处涉校案件 13 起，行政拘留 14 人，建立校外学生租住屋登记备案制，排查出租屋 865 间，校园周边食品安全检查 380 余次，整改问题 127 条，立案处罚 2 起，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 55 份，罚款 2.8 万元，依法吊销关停网吧 9 家，关停 KTV 等娱乐场所 5 家。

**(二) 提案 13 件，已办结的提案 11 件。分别是：第 7 号关于加快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的提案。**投资 5029 万元，对交通运输局家属楼、扶贫办家属楼等 7 个小区 2.57 万平方米老旧小区进行了改造。**第 8 号关于加强垃圾分类知识宣传，建立鼓励机制，推进节约型社会建设的提案。**通过各类媒体、多途径强化垃圾分类宣传，提高垃圾分类知识的知晓率，在政务服务中心等人流量较多单位增设“四分类”垃圾箱 200 多个、商住小区投放 400 余个。同时结合城乡环境整治，加大推进乡镇垃圾分类普及。**第 9 号关于加强全县乡、村、组硬化道路管护的提案。**积极推行“路长制”，进一步压实各级养护主体责任，为各乡镇安排养护经费 309 万元，公路列养率达 100%，优、良、中等路里程达到了列养护总里程的 76.6%。加强全面、季节、及时和科学“四个”养护，出动各类机械 3760 台次，清扫路面桥面 1.6 亿平方米，及时整修路面、路肩边坡，清理塌方、地基灌浆，补植树木 24.43 万棵。**第 12 号关于对国家非项目西吉春官词进行数字化管理和保护的提案。**成立西吉县春官词民间学会，对春官词数字化申请专项保护资金，组织人员对全县春官词传承人建立档案、创建数字化库，积极开展了

“非遗进万家”“戏曲进校园”等活动。**第 13 号关于完善养老服务体系**的提案。制定出台《西吉县特困供养人员服务设施（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三年规划方案》，争取资金 363.4 万元完成县城、兴隆老年活动中心等改造提升。与全县 586 名五保老人签订了监护协议，完成 745 名供养特困户生活自理能力评估任务，187 名失能与半失能特困户全部享受特困护理。安排 185.6 万元为全县 61861 名城乡老年人每人购买了意外伤害保险。提高城乡特困供养标准，城市、乡村特困供养基本生活费救助标准分别调整到 9360 元、5928 元/年。**第 14 号关于加快推进美丽村庄建设的提案**。今年重点争取资金对新营乡甘井村、王民乡二口村、西滩乡张村堡村、田坪乡三岔村、震湖乡立眉村、吉强镇龙王坝村等行政村实施了基础设施提升和产业发展支持，目前建设任务全部完成。**第 15 号关于提高村干部待遇的提案**。全面落实自治区村干部补助标准，财政安排村干部报酬总计 8700 万元、村监委会成员补贴 1571.76 万元、村民小组长（网格员）补贴 3230.54 万元。**第 16 号关于加强宗教教职人员培训，进一步提升宗教教职人员素质的提案**。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印发《关于在宗教界开展“四史”学习教育的倡议》，举办西吉县宗教界人士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座谈会，发放书籍杂志 3000 余本，开展“学党史·跟党走”“脱贫感恩党，共富紧跟党”等主题教育活动 20 余场次，推荐 12 名中青年阿訇参加宁夏社会主义学院、宁夏伊斯兰教经学院举办的在职研究生班。**第 17 号关于加强民营医院和私人诊所监督的提案**。加强民营医院、私人诊所

管理力度，开展了 2 轮医疗机构执业范围、医务人员资质核查，下达整改意见书 28 份，开展打击非法行医等专项监督检查 45 次。将民营医院纳入医疗质量控制管理范围，持续规范和提升民营医院处方开具、病历书写、传染病防治、医疗技术应用等工作。举办 2 期民营医院、个体诊所依法执业培训班，培训 200 余人次。

**第 18 号关于充分利用我县文化旅游资源，打造特色文创产品的提案。**在将台堡、火石寨、龙王坝等景区设立了西吉特色旅游商品店，开发经营刺绣、剪纸等文化旅游产品，马兰刺绣、金山文化苑被命名为自治区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乡土文化创意产业有限公司被命名为自治区级非遗传承示范户。

**第 19 号关于对县城供暖质量加强监管的提案。**强化供热企业管理，逐步规范供热市场准入退出机制，启动吉源供热有限公司供热资产清产核资工作。健全完善供热规章制度，督促供热企业规范运行。畅通投诉渠道，设置供热服务质量（投诉）热线，及时受理、处置群众投诉。针对供暖期供热管网破裂等多发供热故障造成停暖等问题，各供热企业建立了供热专业抢修队伍，确保了供热问题及时解决。

**（二）正在办理的提案 2 件。**这些提案由于受区市项目或经济社会现实需求等因素限制，还在办理中。

**第 10 号关于加快实施县人民医院三级乙等建设项目的提案。**2021 年 3 月 20 日全面启动三级综合医院等级创建工作，对照建设标准与监测指标，对医院科室进行优化设置，对医疗质量管理、医疗流程再造、信息化管理等进行全面升级。目前，已将相关材料提交至自治区卫生

健康委进行审核，年内邀请三甲医院评审专家对创建工作进行模拟评审，力争 2022 年通过自治区评估验收。**第 11 号关于整合县城市场资源，强化市场专业化分类的提案。**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的现实需求进行规划谋划，将全县市场体系建设纳入《服务业“十四五”规划》，积极争取区市项目对袁河农贸市场等市场服务能力进行提升。当前，整合县城市场资源条件不成熟，仍以市场化运作为主，下一步，将结合城市发展步伐，逐步推进市场专业化分类。

## 二、主要做法

**（一）强化组织领导，办理责任层层落实。**县人民政府始终把政协提案办理作为推进工作落实的重要抓手和了解社情民意的重要渠道。政府主要领导亲自研究，分管领导协调推进，与政府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政协西吉县十一届五次全体会议提案任务分工》，并就提案办理工作全面安排部署，专题听取办理进展情况汇报，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专题研究解决。

**（二）完善工作机制，办理跟踪更趋规范。**遵循“正确认识、准确理解、办理到位”原则，规范办理委员提案。坚持在调查研究后答复，坚持在协商沟通后答复，坚持依法按政策答复。通过重点跟踪、实时督办，做到事前有目标、事中有督促、事后有检查，实现承办单位与委员面商到位、办理答复到位、办理过程记录到位。

**（三）注重协商沟通，提高议案办理实效。**不断完善办理

协调机制，及时与各位委员通报办理工作进展情况，增强办理工作透明度。对承办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及时与委员进行沟通交流，通过邀请委员现场调研、座谈协商、征询意见，集思广益，充分发挥政协委员的指导促进作用，共同促进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

总之，县政协十一届五次会议以来，在县政协及各位委员的关心支持及各承办部门（单位）的共同努力下，较好地完成县政协十一届五次会议提案办理任务。但办理工作与政协及各位委员的期望还有一定差距，一些提案所提出的问题尚未得到较好解决。

今后我们将按照县委的统一部署和县政协的目标要求，继续把办理提案作为做好政府工作、加快民生建设的有力抓手，进一步改进工作方法，加大督查力度，确保办理质量，力争提案办理工作形成新常态。